

國立聯合大學「全球前 2%頂尖科學家」獎勵要點全文

115 年 5 月 19 日第 187 次行政會議通過

115 年 5 月 20 日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

一、為鼓勵本校教師致力於卓越研究，提升學術聲望與國際影響力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本獎勵之審認及核發程序如下：

- (一)依據當年度美國史丹佛大學參照 Scopus 資料庫所公布之「全球前 2% 頂尖科學家名單」辦理。
- (二)名單公布後，由研究發展處彙整本校公布日當日在職之專任教師列名情形。
- (三)彙整結果簽請校長核定後，依第三點規定之數額，產製印領清冊並核發獎金。

三、教師入選「全球前 2% 頂尖科學家名單」者，依下列各款入選項目發給獎金：

- (一)入選「年度科學影響力」者，核發新臺幣（下同）10,000 元。
- (二)入選「終身科學影響力」者，核發 20,000 元。

四、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研究發展處編列年度預算支應。

五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。